

信息披露

Information Disclosure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B001

2020年2月24日 星期一

公告版位提示

000422 *ST宜化 B006	002195 二三四五 B002	002717 岭南股份 A28	300819 聚杰微纤 A19	601828 美凯龙 B002	688108 赛诺医疗 B007	鹏华永安1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31	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11	东方红均衡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12	富国基金 B006
000519 中兵红箭 B006	002230 科大讯飞 B002	002731 萃华珠宝 A08	600182 S佳通 B011	603078 江化微 B009	688200 华峰测控 B004	西藏东财创业板指 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16	中银证券科技创新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15	国泰基金 B006	
000703 恒逸石化 B002	002239 奥特佳 B012	002822 中装建设 B006	600239 云南城投 B003	603093 南华期货 B003	688298 东方生物 B012	银华永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13	西藏东财创业板指 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16	泓德基金 B012	
000887 中鼎股份 B003	002273 水晶光电 B007	002824 和胜股份 B003	600621 华鑫股份 B005	603313 美百合 B004	贝仕达 A18	长城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14	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11	华富基金 B008	
000933 神火股份 A20	002340 格林美 B004	002876 三利谱 B004	600704 物产中大 B012	603336 宏辉果蔬 A22	东岳硅材 A17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32	宝盈龙头优选手股型证券投资基金 A09	华泰柏瑞基金 B012	
000960 锡业股份 A08	002439 启明星辰 B011	002919 名臣健康 B012	601002 晋亿实业 B012	603444 吉比特 A08	601012 隆基股份 B008	广发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29	民生加银龙头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10	交银施罗德基金 B006	
002125 湘潭电化 B003	002502 鼎龙文化 A08	002937 兴瑞科技 B007	601088 中国神华 B002	603839 安正时尚 B008	601162 天风证券 B011	603897 长城科技 B006		诺德基金 B012	
002151 北斗星通 B006	002569 *ST步森 B004	002976 瑞玛工业 A08	601088 中国神华 B002	603839 安正时尚 B008	603963 大理药业 B002			平安基金 B008	
002159 三特索道 B002	002579 中京电子 B001	300242 佳云科技 A19	601162 天风证券 B011	603897 长城科技 B006				长盛基金 B003	
002188 ST巴士 B006	002582 好想你 B011	300550 和仁科技 B002	601377 兴业证券 B002	603963 大理药业 B002				圆信永丰基金 B007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5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暨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及连带责任。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全体董事承诺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

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定向可转债发行及相关事项的说明，均不表明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公告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查阅2019年11月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本公司经证监会核准的重组报告书。

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出现的简称均与《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中的释义内容相同。

一、本次定向可转债发行概况

根据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京电子”、“公司”），“上市公司”或“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24,000万元配资金（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定向可转债”或“本次发行可转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定向可转债发行概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办理指南（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

（二）本次定向可转债发行的批准部门和文号、发行数量和价格

本次定向可转债发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149号”文核准：“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24,000万元。”

（三）本次公告及经证监会核准的重组报告书所刊载的内容的关系

本公告的目的仅向公众投资者提供本次定向可转债的发行情况，投资者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全文及其他相关文件，该文件已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本次发行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向胡可、张宣乐、徐浩宇、林艺明、高雷、蔚为农、韩于冕等8人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深海亿盛45%股权；向新迪公司、华乐科技、中山立顺、APPLE、嘉兴和兴、元盛科技、上海金瀚、正达联合、富国公司等9人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元盛电子23.85%股权。同时，不超过10名投资者定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24,000万元配资金（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定向可转债”或“本次发行可转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募集资金用途

（三）本次发行对象及最终配售情况

1.发行对象及最终配售情况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可转债发行对象及最终配售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对象名称 获配数量(张) 获配金额(元) 获配比例 预定期限

1 广东恒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00 41.67% 12个月

2 海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 36,000,000 15.00% 12个月

3 蔚微资本有限公司 360,000 36,000,000 15.00% 12个月

4 上海通怡资管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00 10.00% 12个月

5 陈卓玉 240,000 24,000,000 10.00% 12个月

6 重庆中新融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 20,000,000 8.33% 12个月

合计 2,400,000 240,000,000 100.00%

2.验资情况

根据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9年11月20日核发的《备案登记通知书》（珠备外字[2019]第zh111500079号），珠海市香洲区商务局于2019年11月14日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更备案回执》（珠珠外资备2019101361号）以及元盛电子出具的《股东名册》，新迪公司等9名交易对方将其所持有元盛电子23.85%股权全部变更登记至中京电子名下。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中京电子直接及间接控制的珠海亿盛和元盛电子的股权比例均达到100%。

2.验资情况

2019年11月22日，天健会计师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29号）。根据该《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9年11月21日止，中京电子已经取得珠海亿盛45%股权和元盛23.88%股权，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3.本次发行对象及股份登记情况

中国证监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6日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申报材料，并出具《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20年1月21日，限售期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根据深交所有关规定，上市首日本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4.本次购买资产之新增可转债登记情况

中国证监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0年1月20日完成本次购买资产之新增可转债的登记托管手续，本次新增可转债的发行对象正式列入中京电子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册。

5.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可转债登记情况

中国证监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0年2月21日，即本次定向可转债的发行日，完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可转债的登记托管手续，本次新增可转债的发行对象正式列入中京电子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册。

6.本次新增可转债的锁定情况

本次定向可转债的锁定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0年2月21日至2021年2月20日，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7.发行合规情况

2019年5月22日，中京电子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同日，中京电子与交易对方签署重组协议。

2019年6月20日，中京电子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2019年9月19日，本次交易获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通过。

2019年11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胡可等发行股份，拟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14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4,000万元。

8.债券类型

本次定向可转债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9.发行张数

本次定向可转债发行数量为2,400,000张。

10.发行方式

本次定向可转债发行方式为定向发行。

11.票面金额和利率

本次定向可转债的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定向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按照面值发行。

12.发行期限

中国证监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0年2月21日，即本次定向可转债的发行日，完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可转债的登记托管手续，本次新增可转债的发行对象正式列入中京电子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册。

13.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定向可转债募集的资金净额用途如下表所示：

用途 拟投入金额(万元)

1.上市公司偿债款 120,000.00

2.(1)支付本次交易的相关费用 535.16

(2)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3,000.00

(3)柔性印刷电路板(FPC)自动化生产线技术升级项目 7,000.00

合计 22,535.16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5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暨登记完成的公告

（九）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在中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分别开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客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账户号 拟存储金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 4405011864400001911 19,355.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752900011010618 3,000.00

合计 22,355.16

注：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将本次财务顾问费、承销费对应摊销的进项税额94,914万元，扣除承兑手续费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49,747万元，扣除利息及手续费等费用后将剩余款项划拨给中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

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出现的简称均与《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中的释义内容相同。

（十）利率及付息方式

本次定向可转债的计息起始日为2020年2月21日（即本次定向可转债的发行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6%，第二年0.8%，第三年1%，第四年1.6%，第五年2%，第六年3%。

本次定向可转债的付息期限为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发行可转债到期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向债券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赎回价格为每张112元（含最后一年利）。

（十一）期限起息及终止

本次定向可转债的期限起息日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年，即2